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更换

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委派洪华忠先生、张信先生为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限自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君安《关于更换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国泰君安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之一张信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不能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委派何欢女士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何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张信先生仍承担其具体负责保荐工作期间的相应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洪华忠先生、何欢女士。

特此公告。

附件：何欢女士简历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4日

附件

何欢女士简历

何欢女士，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保荐代表人。上海财经大学硕士，从事投行业务 8 年，曾主持或参与京天利 IPO、金能科技 IPO、乐歌股份 IPO、百视通换股吸收合并东方明珠及配套募集资金、青岛金王重大资产重组、天茂集团非公开发行、上海汽车非公开发行、菲达环保非公开发行、山东高速公司债、泰禾集团公司债、ST 金泰恢复上市等项目。